

焦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焦作市煤矿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煤矿安全检查的通知

焦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2020年全国“两会”期间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豫工信办明电〔2020〕17号）、焦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进一步深入开展全市煤矿安全集中整治的通知》、《关于切实做好2020年全市煤矿雨季“三防”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有效防范遏制煤矿安全事故，确保全国“两会”期间全市煤矿生产安全，焦作市煤矿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计划近期组织第三方服务机构专家对你公司辖区煤矿开展煤矿安全检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安排

（一）检查对象：焦作辖区所属生产煤矿（古汉山矿、九里山矿、中马村矿）、停建煤矿（新河煤矿）。

（二）检查时间：拟定2020年5月25日至6月2日。

（三）检查方式：组织专家对焦作辖区煤矿开展安全检查，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下井现场检查等方式开展。

焦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检查重点

(一)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2020年全国“两会”期间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豫工信办明电〔2020〕17号)、《焦作市煤炭工业管理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市煤矿安全集中整治的通知》(焦煤管办〔2019〕10号)、《焦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切实做好2020年全市煤矿雨季“三防”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内容。

(二) 结合《焦作市2020年煤矿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重点检查煤矿防治水相关内容。

(三) 逐条复查豫北监察分局移交所查辖区煤矿事故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的整改情况，逐条复查专家组之前开展安全检查所查事故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的整改情况。

三、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积极配合。焦煤公司及所属煤矿要充分认识当前煤矿安全生产的严峻性和紧迫性，全面落实国家、省、市相关文件精神，高度重视此次安全检查工作，积极配合，对照检查重点认真准备检查资料。

(二) 正视问题，认真整改。对检查组发现的问题，焦煤公司及所属煤矿要严肃对待，明确责任人，制定措施，限期整改，并及时将整改结果报焦作市煤矿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此次安全

焦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检查，焦煤公司要明确专人与焦作市煤矿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接，协调相关事宜，确保检查工作顺利开展。

联系人：马腾飞 联系电话：0391-3569418

邮箱：jzsmtb@163.com

